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文件

水电学秘字〔2022〕72号

关于开展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第一届“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各分支机构：

根据《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管理办法》及《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创新青年科技人才选拔机制、培养模式和评价标准，不拘一格地发掘和扶持一批未来水电与新能源行业科技领军人物的优秀青年人才，通过学会资金支持、依托单位配套支撑、导师培养指导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实施“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重点选拔和培养一批具有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激励更多青年人砥砺创新、自信自强，打造行业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后备队伍，现组织开展第一届“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22-2024年度）项目候选人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渠道

学会理事单位可推荐“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2名，各分支机构可推荐项目候选人1名。

二、推荐条件

1.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个人会员；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有强烈的事业心和具有创新、求实、协作、奉献的科学精神，热爱科学技术和学会工作，恪守科研诚信、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3. 所从事领域符合水力发电或清洁能源工程发展的重点项目及技术突破方向，研究课题属于水利水电和新能源领域自主创新的重点支持范围或难点问题；

4. 取得学士学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5 年以上，或取得硕士学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2 年以上，或取得博士学位；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较强的创新能力、良好的科研潜质；

5. 年龄 32 周岁及以下（1990 年 6 月 30 日以后出生）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女性被托举人放宽不超过 2 岁；

6. 未曾入选本项目或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包括中组部青年千人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优秀青年基金、国家杰出青年基金、科技部领军人才计划、拔尖人才计划、中科院百人计划以及教育部“长江学者”计划等）。

本次项目遴选以国家需求和水电及新能源行业发展问题为导向，围绕“四个面向”，在水电绿色建造、水电数字化信息化、水电生态环保、新能源及水风光互补、抽水蓄能新技术等方面潜心研究、有成长潜力，为推动科技经济融合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在国内开展学术研究取得突出成绩、在国内期刊发表高水平研究成果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三、托举名额

本次“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仅支持学会立项，立项名额

原则上不超过当年申报人数的三分之一。评审通过者入选第一届“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22-2024 年度)”项目，获得学会青年人才培养支撑，进入学会人才储备库，作为今后推荐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等优先后备人选，并由学会颁发“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入选证书。

四、支持方式

1. 本次“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自 2022 年起实施，经费自筹，对于特别优秀的入选人由学会提供少量经费扶持，同时依托单位以科技专项或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培养青年人才。

2. 通过“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助力青年人才自主科研选题，参与高水平国内国际学术交流，推荐加入国际民间科技组织等。

五、推荐材料

请提交《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22-2024 年度)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候选人所在单位及推荐单位须签署推荐意见，并对其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推荐材料包括：

1. word 版申报书；
2. pdf 版申报书（相应栏目盖章/签字后扫描）；
3. 相关附件材料（电子版，pdf 格式）；
4. 个人宣传材料（word）。

六、推荐时间

请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以电子邮件的形式提交相关推荐材料，逾期不予受理。提交后请联系学会确认已接收到推荐材料。

七、联系方式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科创发展部：

孙 卓：010-58382505 13910039984

邮 箱：slfdjlb@163.com

附件：

- 1、《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管理办法》
- 2、《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细则》
- 3、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22-2024年度）项目申报书
- 4、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22-2024年度）项目候选人简表
- 5、个人宣传材料（模板）

